懂因果就能趨吉避凶—殺生的因果 (第一五四集) 2 011/8/2 香港佛陀教育協會(節錄自淨土大經解演義02-0 39-0519集) 檔名:29-514-0154

【其一者。世間諸眾生類。欲為眾惡。強者伏弱。轉相尅賊。 殘害殺傷。迭相吞噉。不知為善。後受殃罰。故有窮乞。孤獨。聾 盲。瘖瘂。痴惡。尪狂。皆因前世不信道德。不肯為善。其有尊貴 。豪富。賢明。長者。智勇。才達。皆由宿世慈孝。修善積德所致 。世間有此目前現事。壽終之後。入其幽冥。轉生受身。改形易道 。故有泥犁。禽獸。蜎飛蠕動之屬。譬如世法牢獄。劇苦極刑。魂 神命精。隨罪趣向。所受壽命。或長或短。相從共生。更相報償。 殃惡未盡。終不得離。輾轉其中。累劫難出。難得解脫。痛不可言 。天地之間。自然有是。雖不即時暴應。善惡會當歸之。】

這一大段講的是殺,殺生的因果。我們看念老的註解,「在惡之中,首標殺生惡」,這是第一段,講殺生。「太賢曰:世間所畏,死苦為窮」,這個窮不是貧窮的意思,是極,這註上是「極」,是以死苦為最嚴重的。「損他之中,無過奪命」,損是損害別人,損害別人最重的是殺生,奪命就是殺生。「人所最怕者,死也。」不但是人,動物,再擴大講生物,沒有不怕死的,所以死人最怕。人所最惜的是命,最愛惜的是生命,到要命的時候他什麼都可以捨,功名富貴都可以捨,他要命。「是以殺害他生,最為大惡。此不但佛教,其他宗教亦戒殺人。」佛教對於這個事實真相了解透徹,不但人不能殺,所有一切動物都不可以殺,蚊蟲螞蟻,佛門弟子都知道愛護。其他宗教雖然沒有講到這些動物,但是一定講到不能夠殺人,這是所有宗教都說到的。

經文當中先明殺惡。五惡第一個是殺害眾生。文曰『強者伏弱

,轉相尅賊,殘害殺傷,迭相吞瞰』,這個四句,伏是降伏,尅跟下面克服這個字意思完全相同,也是殺,戰爭的時候克敵,也就是殺敵。「《會疏》曰:強者伏弱,能殺者為強,所殺者為弱。人畜皆然。」人跟人相殺,畜跟畜相殺,都是這個狀況。「轉相尅賊者,尅謂制勝、殺害,賊謂賊害。如雀取螳螂,人亦取雀,故云轉相。」又憬興大師說:「尅者殺也。賊者害也。殘害者,凶殘傷害。殺傷者,殺生致死或傷害其身。」這個裡面的意思,都是指我們在日常生活當中所習見的、所常見到的事情,在今天的社會可以說太普遍了。佛在經典對於這些事情講得太多,甚至於說到人世間為什麼會有刀兵劫。刀兵劫是指戰爭,這是人與人之間最嚴重的大惡,是戰爭,互相殘殺。佛在經典裡面說得好,如果我們真想免除這個世間刀兵劫的災難,他說除非眾生不食肉,「欲免世間刀兵劫,除非眾生不食肉」。我們還離不開吃肉,那這個災難就不能避免,換句話說,食肉就是戰爭的果報根源,佛是一語道破。

我們這一生當中經歷過兩次的戰爭,這是我這個年齡,比我大的要經過三、四次。滿清亡國之後軍閥割據,中國內戰沒有停止過。那時候我小,沒有經歷到,我所經歷的是中日戰爭,就是八年抗戰,第二次經歷的是國共戰爭,看到戰爭的痛苦。所以一接觸到佛法之後,聽到佛經上所說的,我就採取素食。我學佛半年就素食了,原因是真正看到戰爭之苦,佛說這是從吃肉、傷害眾生這個因而來的。經上講殘害,「殘害殺傷」,在人間是戰爭,那對動物來說,就是殺害這些動物。現在我們看看餐館,在大都市裡面,你看到酒店,你走進去,你看到那個宴會上、酒席裡面放的什麼東西?全是眾生的屍體!沒有學佛之前叫迷惑顛倒,看不出來,以為那是美味,學佛之後那點良心出來了,看到是什麼?不一樣了,那是屍體,死屍,這還能下嚥嗎?還敢去動筷子嗎?旁邊人看到我們的態度

說我們迷信,說我們有福不知道享,他認為那是享福,說是口福。 我們今天知道是口業,那也是屬於口業。口業不是欺騙人,你看吃 東西這不是口業嗎?這口造業!這是什麼業?總而言之全叫做地獄 業。地獄罪滿了之後還要還債,《楞嚴經》上佛說得很好,吃牠半 斤將來要還牠八兩。現在吃的時候是口福,將來還債那叫什麼?因 果定律裡頭叫絲毫不爽,欠命的要還命,欠債要還錢,縱然到無量 劫,因緣聚會的時候果報就現前。

我們明白這個道理,在現實社會裡頭遇到這些事情,我們就曉得業因果報。別人對我們的傷害,我們不會放在心上,想到可能過去我對他的傷害,今天我的果報清了,這筆帳了了。一般人說我們學佛是阿Q精神,我說阿Q精神就是菩薩精神,不是壞事。一定要做到於人無爭、於世無求,處處退讓。我們自己真正得到的是什麼?心安理得。我們道理明白了,心就安了,無論是順境、是逆境,都歡喜承受。懺除業障、斷惡修善、積功累德是佛教我們的,我們得真幹。縱然這些眾生過去傷害過我,今天來還債了,我們也不忍心他的生命受到殺害,不忍心做這個事情,那錢財就更不重視了。裡面貪瞋痴慢放下了,外面殺盜淫妄不再造了,我們才真正體會到什麼叫幸福美滿的人生,就是佛在此地說,這個五惡我們放下了、不造了。